

# 关于变更苏锦华证号中府国用（2007）第易110399号宗地规划条件公示的公告



地块区位图

证号中府国用（2007）第易110399号宗地位于中山市港口镇下南村，用地面积10966.90平方米，土地使用权人为苏锦华，土地用途为 工业。现建设方申请变更该宗地规划条件。

我局已受理其申请，依据城乡规划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，现对该宗地规划条件变更进行公示，公示如下：

根据《中山市港口镇下南村村庄规划》，用地规划条件变更为

用地规划性质：一类工业用地

容积率：1.0-2.5

建筑密度(%)：35-40

绿地率(%)：10-15

建筑限高(m)：24（原村庄规划未明确，本规划范围内周边地块高度执行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相关规定，现就该事项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为自发布之日起十天。在公示期内如对上述事项有意见或建议，请使用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，以书面形式反馈到以下地址：中山市兴中道2号投资大厦二楼208室，逾期视为无异议。

联系人：赖工

联系电话：0760-88269251